

江永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

江永扶组发[2020] 12 号

关于对 2020 年财政扶贫资金项目计划 进行第一次调整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使用、资金预算支出管理，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全县脱贫攻坚实际需要，经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江永扶组发【2020】5 号文件）下达的 1 个产业发展项目、资金计划 300 万元和《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省级财政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江永扶组发【2020】10 号文件）下达的 2 个产业发展项目、资金计划 106.8 万元进行调整，调整金额共 406.8 万元，调整前及调整后的项目计划见附件。

一、强化项目监管责任。乡镇政府是扶贫项目的组织实施单位，乡（镇）长是项目实施的责任人，乡镇政府要切实抓好资金项目公告公示、项目用地调整、项目前期准备、项

目实施管理、项目情况汇总和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相关行业部门作为项目主管部门，要主动与乡镇对接，做好设计预算、结算审核、项目监管、检查验收、项目报账等工作。乡镇、项目主管部门、村（社区）及驻村帮扶工作队要加强沟通，相互配合支持，共同推进项目建设。此项目计划调整通知下达后，乡镇要及时将项目调整情况通知相关村（社区）和驻村工作队，督促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项目招投前，乡镇应与行业主管部门衔接做好设计预算、项目核准等工作。项目招投标时，乡镇应通知行业主管部门、村（社区）或驻村工作队的相关人员参与，发挥监管作用。

二、切实规范项目管理。行业主管部门及乡镇要对项目质量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严格验收管理，把好质量关。要根据江永财发[2019]2号文件规定，做好项目评审或结算审核，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禁在结算审核时故意抬高工程造价。项目验收时，施工方应向验收组提供合同、预算书、设计图及隐蔽工程签证表等材料。乡镇及村（社区）要对隐蔽工程签证情况认真审核把关，对隐蔽工程签证情况的真实性及合理性负责。隐蔽工程签证应在项目实施时、在乡镇及村（社区）等相关人员在场监督时进行，并拍照留存，报账时提交签证表及照片，施工方在验收组现场验收后再实施办理的隐蔽工程签证一律不予认可。严格执行招投标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规范项目建设程序，严禁串标、假标、卖标、转包等违规行为。项目报账后，及时做好资产移交和确权登记，加强后续管理。要强化安全生产意识，排除安全隐患，

防范事故发生。

三、加快项目实施进度。项目调整计划下达后，涉及项目实施的责任单位要按照调整后的项目建设内容尽快组织实施，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每周跟踪调度，督促施工方加快进度，完工后及时申请验收，加快资金拨付，确保在今年全省第三方扶贫资金绩效考核时每个乡镇的实际资金支出进度超过 60%，12 月 1 日前全部完成项目建设任务，项目资金实际拨付进度达到 100%。对实施进度缓慢、影响扶贫资金绩效考核的，将取消项目计划，追究项目实施责任人的责任。

四、做好公告公示。项目调整计划下达后，乡镇在政务公开栏公示的同时，要及时将调整后的项目计划分解到相应的村（社区）按规定格式进行公示。村（社区）在签订合同后至项目开工前要进行实施方案公示，项目完工经验收后要进行完工公示。年底时要对本乡镇、本村（社区）当年的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应包括公示事项、公示期限、举报受理单位及其地址、举报电话等（应同时公布受理单位的举报电话号码及扶贫专用举报电话号码 074612317）。公示时要拍远、中、近照片并存档，远景照片应体现公示文书张贴在公示栏内，近景照片应能看清公示内容，公告公示照片应清晰可辨。

五、严格监督检查。严格执行扶贫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套取、私分、截留、挤占、挪用和超范围使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纪检、审计、财政、扶贫等部门

要加强对项目库建设、公告公示、招投标、项目实施、工程质量和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进行通报，督促整改到位。

附件：

1. 2020 年财政扶贫资金项目计划第一次调整前项目汇总表

2. 2020 年财政扶贫资金项目计划第一次调整后项目汇总表

江永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20 年 6 月 18 日



2020年财政扶贫资金项目计划第一次调整前项目汇总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乡镇	项目村 (行政村)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扶贫专项资金	行业资金	自筹资金	绩效目标	受益农户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调整前项目 计划文号
													户数	人数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1	全县9个乡镇	全县9个乡镇	产业发展	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发展果蔬种植、养殖、加工、品牌建设、电商、休闲农业等项目	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发展果蔬种植、养殖、加工、品牌建设、电商扶贫、休闲农业等	9个乡镇 15个新型经营主体	20万元/个	300	300	-	-	帮扶25001户贫困户、8750个贫困人口, 人平均增收600元/人/年	2500	8750	2020.1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	江永扶组发【2020】5号
2	全县	全县	产业发展	消费扶贫平台及产品直播推广等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150平方米的消费扶贫产品展示中心, 配备消费扶贫产品直播推广设备, 通过线上线下销售贫困户或扶贫企业生产的农产品。	县电商街、县消费扶贫产品展示馆	80万元/个	80	80	-	-	通过消费扶贫, 帮助贫困户或扶贫企业销售农产品1000万元以上, 受益贫困户180户728人, 人均年增收600元。	180	728	2020.1	2020.12	县电商办	江永扶组发【2020】10号
3	全县9个乡镇	全县9个乡镇	产业发展	应对疫情影响贫困户产业奖补项目	对受疫情影响的贫困户发展种植、养殖和电商等产业给予生产补贴	全县9个乡镇	800-1200元/户	26.8	26.8	-	-	帮扶267户受疫情影响的贫困户解决生产困难, 人均增收400元	267	639	2020.3	2020.6	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政府	江永扶组发【2020】10号

406.8 406.8

2020年财政扶贫资金项目计划第一次调整后项目汇总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乡镇	项目村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扶贫专项资金	行业资金	自筹资金	绩效目标	受益对象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备注
													户数	人数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1	全县9个乡镇	108个村(社区)	产业发展	贫困户发展果蔬种植、粮食种植、养殖、电商等以奖代补项目	贫困户发展水果、蔬菜、粮食等生产, 畜禽养殖, 电商扶贫	108个村(社区)	800-1200元/户	200	200	-	-	帮扶2500户贫困户发展产业, 人平均增收530元/人/年	2500	9250	2020.01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	
2	桃川镇	富美村	产业配套设施农田水利	富美村十三、八组引水渠建设工程	抽水泵房一个、引水渠150米	十三、八组	230元/米	15	15	-	-	帮助123户、416个贫困人口增收400元/人/年	123	416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桃川镇政府	
3	桃川镇	里川村	产业配套设施机耕道	下里川大坪至何家厂环村水泥路交界机耕道建设工程	长1000米、宽4.5米	下里川大坪起至何家厂现村水泥路旁	230元/米	15	15	-	-	帮助103户、350个贫困人口, 增收400元/人/年	103	350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桃川镇政府	
4	桃川镇	石枳村	产业配套设施机耕道	石枳村三板桥至杨家机耕道建设工程	长1500米、宽4.5米、厚1.5米	三板桥大岗坡至杨家一支渠	100元/米	15	15	-	-	帮助157个贫困人口增收300元/人/年	41	157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桃川镇政府	
5	桃川镇	富隆村	产业配套设施农田水利	富隆村六月白-牛屎岗水渠后续延伸工程	500米	六月白至牛屎岗	231元/米	15	15	-	-	帮助30户、112个贫困人口增收400元/人/年	30	112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桃川镇政府	
6	桃川镇	向阳村	产业配套设施机耕道	向阳村宅田一组至杨家坝机耕道建设工程	长1000米, 宽4米	宅田一组至杨家坝	230元/米	15	15	-	-	解决1-2组农田耕作运输困难	52	199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桃川镇政府	
7	夏层铺镇	东铺村	产业配套设施机耕道	东铺村省道325至羊母岗断尾路建设工程	长1000米, 宽3.5米	省道325至羊母岗	100元/米	10	10	-	-	改善220亩水稻、烤烟的生产运输条件, 帮助贫困户85户324人增收100元/人/年	85	324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夏层铺镇政府	
8	夏层铺镇	高云村	产业配套设施机耕道	高云村大面上到限头机耕道建设工程	长1200米, 宽4米	大面上到限头	125元/米	15	15	-	-	改善250亩水稻、烤烟的生产运输条件, 帮助贫困户75户225人增收200元/人/年	75	225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夏层铺镇政府	

序号	乡镇	项目村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扶贫专项资金	行业资金	自筹资金	绩效目标	受益对象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备注
													户数	人数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9	全县	全县	产业发展	消费扶贫平台及产品直播推广等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150平方米的消费扶贫产品展示中心, 配备消费扶贫产品直播推广设备, 通过线上线下销售贫困户或扶贫企业生产的农产品。	县电商街、县消费扶贫产品展示馆	30万元/个	30	30	-	-	通过消费扶贫, 帮助贫困户或扶贫企业销售农产品500万元以上, 受益贫困户180户728人, 人均年增收600元。	180	728	2020.1	2020.12	县电商办	
10	夏层铺镇	福洞村	产业配套设施农田水利	福洞村雷公塘排灌渠建设工程	长300米, 宽0.6米, 三面光	福洞自然村十二公田到背后河	250元/米	8	8	-	-	增加有效灌溉面积180亩, 帮助贫困户35户106人增收150元/人/年。	35	106	2020.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夏层铺镇政府	
11	源口瑶族乡	朝阳村	基础设施村组道路	二组祠堂至打米厂村组道路建设工程	路面长267米, 宽3.5米, 1m*1m盖板涵5米, 浆砌片石挡土墙47米。	二组祠堂至打米厂	433/米	13	13	-	-	改善村庄交通状况, 解决28户贫困户113人的出行问题	28	113	2020.06	2020.12	县交通局、源口瑶族乡政府	
12	上江圩镇	龙田村	基础设施桥梁道路	龙田村新村公所桥梁建设工程	新建桥梁长15米、宽5.5米, 修建桥梁老机耕道长100米、宽4.5米, 浆砌片石挡土墙200米, 1m*1m钢筋混凝土盖板涵10米	龙田村	桥梁1.5万/米	29	29	-	-	解决龙田村260户村民的出行和农产品运输困难问题, 农户年人均增收150元。	260	962	2020.6	2020.12	县交通局、上江圩镇政府	
13	兰溪瑶族乡	新桥村	产业配套设施机耕道	三下洞烟水配套工程	700米长、宽4.5米	三下洞	240元/M	16.8	16.8	-	-	解决23户、40人出行困难问题, 改善420亩旱地交通运输条件。	23	40	202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兰溪瑶族乡政府	
14	兰溪瑶族乡	新桥村	产业配套设施农田水利	三下洞到东江河边水渠建设工程	长700米、宽0.4米、高0.6米	三下洞	240元/M	10	10	-	-	解决23户、40人排水问题, 改善420亩旱地种植排水条件。	23	40	2020.6	2020.12	县农业农村局、兰溪瑶族乡政府	

406.8 406.8